國立中正大學課程大綱

National Chung Cheng University Syllabus

課號 course code		全英文授課 EMI	□是 ■否
課程類別 course type	■人文關懷課程 □競賽專題課程 ■問題導向課程 □專題導向課程 □總整課程 □實作課程 □其他		
課程名稱（中文） Chinese course name	刑法專題研究（一）		
課程名稱（英文） English course name	SEMINAR ON CRIMINAL LAW（1）		
學年/學期 academic year /semester	學期	學分 credits	2
學系（所） department		必選修 required/selected	■必修 □選修
上課時間 class hours		上課地點 classroom	
教師 instructor	林琬珊	教師 email Instructor’s email	
助教 teaching assistant		助教 email TA’s email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prerequisites			
課程概述 course descriptions	法益侵害發生後，如何應對犯罪現象，是否成立犯罪，即應依照刑事訴訟法的程序，基於證據來判斷是否構成刑法上的犯罪。刑法一方面有保護法益的機能，另一方面，犯罪的成立與處罰必須依法進行判斷，以保障人民不受國家違法侵害，而有人權保障機能。因而刑法的課程著眼於處罰正當性的議論與犯罪成立與否的判斷。刑法分則涉及各個犯罪類型，就個別犯罪處罰的正當性、構成要件為何、應如何解釋等問題，即屬學習上的重要內容。因此，課程中將介紹刑法分則犯罪的成立要件，除了從理論面進行探討，亦會介紹實務見解，了解現實上法律如何運作，增進同學對於犯罪成立與否判斷上的能力。 本課程亦會選擇重要實務見解，於課程中進行研討。藉由閱讀判決、整理學說與實務見解、課程討論的過程，增進同學對於規範、爭點的理解，與對於實務見解的認識。		
學習目標 learning objectives	本課程旨在學習刑法分則中各個犯罪成立的特別要件。本學期所要講授的犯罪類型以侵害個人法益之犯罪為主。課程中著重個別犯罪保護法益的釐清，並在法益保護的理解之上，進行構成要件的解釋。實務就個別案件的處理與判斷，亦為課程講授的重點之一。希望能使修課同學熟悉刑法理論與實務對於個別犯罪成立與否的判斷方式，並培養同學在面對個案時，具備認定犯罪成立與否的能力。		

教科書及參考書 textbooks and references	林山田『刑法各罪論（上、下冊）』5版（2006、自版） 蔡墩銘『刑法各論』修訂6版（2008、三民） 靳宗立『刑法各論I：國家、社會法益之保護與規制』（2011、自版） 林東茂『刑法分則』（一品） 甘添貴『刑法各論（上、下）』（三民） 曾淑瑜『刑法分則實例研習：個人法益之保護』（三民） 曾淑瑜『刑法分則實例研習：國家、社會法益之保護』（三民） 許澤天『刑法分則』（新學林） 古承宗『刑法分則：財產犯罪篇』（三民） 陳子平『刑法各論（上、下）』（元照） 盧映潔『刑法分則新論』（新學林） 蔡聖偉『刑法案例解析方法論』（元照）

教學要點概述	
教材編選 teaching materials	□自製簡報(ppt)　■課程講義　□自編教科書 □教學程式　□自製教學影片　□其他
教學方法 teaching methods	■講述　□小組討論　■學生口頭報告　□問題導向學習 □個案研究　□其他
評量工具 Evaluation tools	□期中考　■期末考　□隨堂測驗　□隨堂作業 □課後作業　□期中報告　□期末報告　■專題報告 □評量尺規　□其他
教學資源 teaching resources	□課程網站　□教材電子檔供下載　□實習網站
教師 相關訊息 instructor’s information	本課程於周日隔週上課。

每週課程內容 weekly scheduled contents
Week 1
Week 2　性犯罪（一）
Week 3
Week 4　性犯罪（二）
Week 5
Week 6　侵害財產法益之罪（一）
Week 7
Week 8　侵害財產法益之罪（二）
Week 9
Week 10 侵害財產法益之罪（三）
Week 11
Week 12 專題案例研習（一）生命、身體法益相關實務案例研討

Week 13
Week 14 專題案例研習（二）自由、名譽、秘密、隱私法益相關實務案例研討
Week 15
Week 16 專題案例研習（三）性犯罪相關實務案例研討
Week 17
Week 18 期末考試、檢討期末考卷、專題案例研習（四）財產犯罪相關實務案例研討

核心能力
core competencies

核心能力 Core competency		本課程與核心能力關聯強度 Degrees of related to core competencies				
		1	2	3	4	5
專業能力 Specific competency	具備法學專業領域知識					○
	具備資料蒐集、歸納與分析之能力					○
	具備法律與其他領域科際整合之能力					○
	具備法學外文之研究能力					○
	具備論文與法律文書撰寫之能力					○
共通能力 General Competence	具備獨立思考與邏輯思辯之能力					○
	具備團隊合作及溝通之能力					○
	具備人文素養、關懷社會之能力					○

註：關聯強度以五點量表標示，1 表示沒有關聯，5 表示非常有關聯。